

2017 年

**仲恺高新区城乡环境卫
生管理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仲恺高新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仲恺高新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

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环卫爱卫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方针、政策和各项作业标准，结合本区实际拟定环卫爱卫管理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编制全区环卫爱卫发展总体规划及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组织开展全区环卫爱卫管理、检查、监督和效果评价；检查指导各园区、镇（街道）及区内环卫市场化运作项目的环卫管理工作；

（四）负责创建卫生镇（村）的组织、检查、考核评价和复查工作；组织开展病媒生物防治（除“四害”）工作；指导开展农村改厕工作；

（五）负责中心区环卫基础设施项目的审核、立项及招投标前期工作并进行现场管理；参与环卫项目的规划、监督、管理和验收工作；负责中心区环卫设施日常维护管理；参与城市建设开发、旧城改造规划项目中有关环卫设施配套建设方案的会审和竣工验收工作；

（六）负责中心区城市垃圾处理费的征收管理工作；负责洗车场及建筑余泥渣土运输的审批工作；

（七）负责环卫爱卫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方针、政策的宣传工作，提高市民环境卫生意识；

（八）承办区委、区管委会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区本级预算。

(二)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中心部室 3 个，分别是综合部、业务部、技术设施部。中心共有事业编制 5 人，在职实有人数 53 人。离退休人员 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5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表

(说明: 以下为表样, 具体按本级财政部门批复各部门的表格公开。财预〔2016〕143 号文要求至少应公开的 8 张表必须编制并公开, 绩效目标必须有所体现并公开。必须公开表中如有表格无数据, 也应空表公开, 并备注说明, 如表 9)

第二部分 2017年部门预算表

预算01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仲恺高新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年预算	项 目	2017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5788.76	一、基本支出	905.47
二、财政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4883.29
三、其他资金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788.7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788.76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六、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788.76	支 出 总 计	5788.7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仲恺高新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5788.76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72.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215.8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财政专户拨款	
（一）教育收费	
（二）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三、其他资金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其他收入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788.76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总 计	5788.76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仲恺高新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905.47
1. 工资福利支出	606.24
2.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66.6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63
4.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二、项目支出	4883.29
1. 日常运转类项目	1501.09
2.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3032.2
3. 其他类项目	
4. 科技研发类项目	
5. 基本建设类项目	350
6.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7.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8. 专项业务类项目	
9. 因公出国（境）项目	
1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788.76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结转下年	
支 出 总 计	5788.7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仲恺高新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年预算	项 目	2017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72.88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72.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215.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215.8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788.7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788.7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本年预算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72.87	905.47	667.41
[212]城乡社区支出	1572.87	905.46	667.41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30.9	905.46	25.44
[2120101]行政运行	930.9	905.46	25.44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41.97		641.97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41.97		641.9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仲恺高新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7年预算
	合计	905.47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669.54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107.39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96.23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53.87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296.99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76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63.3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6.6
[50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10
[50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5]水费	2
[50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6]电费	3
[50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7]邮电费	5
[50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9]物业管理费	2
[50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1]差旅费	4
[50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3]维修（护）费	6
[50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4]租赁费	4
[50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5]会议费	7
[50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6]培训费	10
[50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7]公务接待费	3.6
[50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50505]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33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47.04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38.12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1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仲恺高新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7年预算
	合计	667.41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23.79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23.79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25.97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18.32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10
[50201]办公经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2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5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59.65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3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116
[50306]设备购置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116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1.65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仲恺高新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预算
行政经费	885.66
“三公”经费	3.9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
1. 公务用车购置	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6

注：

1. 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2.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仲恺高新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215.89		4215.89

注：如该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则本表为空。同事按照财政部有关要求，以空表呈报省人代会审议

2017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仲恺高新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合计	905.47	905.47	905.47				
工资福利支出	669.54	669.54	669.54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66.6	66.6	66.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33	169.33	169.33				

2017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仲恺高新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仲恺高新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4883.29	4883.29	667.41	4215.88				
垃圾转运站管理费	49.8	49.8		49.8				
公厕保洁管理费	117.2	117.2		117.2				
垃圾处理经费	642.21	642.21		642.21				
伙食补助经费	23.79	23.79	23.79					
垃圾桶购置经费	25	25		25				
机动车、路牙、人行道道路冲洗洒水降尘水费	15	15		15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1.65	1.65	1.65					
环卫专用车辆经费	15	15	15					
中心区及惠环街道牛皮癣清理保洁经费	100	100		100				
中心区建筑垃圾、卫生死角及“三边”垃圾治理经费	50	50		50				
中心区垃圾中转站建设资金	350	350		350				
果皮箱更换经费	59.65	59.65	59.65					
“美丽乡村·清洁先行”活动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创建省、市卫生村奖补资金	50	50	50					
中心区上门收集垃圾工作经费	130	130	130					
中心区惠环街道环卫一体化道路清扫保洁费	2815	2815		2815				
中心区除“四害”及环卫、爱卫工作经费	123	123	123					

农村电动三轮垃圾保洁车配备经费	116	116	116					
环卫中心开办经费	10	10	10					
中心区洒水防尘经费	10	10	10					
购买办公电脑经费	8.32	8.32	8.32					
中心区内河面及两岸（马过渡、肋下河）环境卫生治理费	51.67	51.67		51.67				
区环卫作业洒水车取水点设置经费	20	20	20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5788.76 万元，比上年增加 4068.28 万元，增长 236%，主要原因：**一是**增加在编人员住房维修基金及人员变动；**二是**2016 年年底中心接收区公用事业办移交环卫职能并将环卫项目纳入中心本年年初预算，主要用于区公共环卫基础设施建设、设备采购、清扫保洁管理等项目的运作。支出预算 5788.76 万元，比上年增加 4068.28 万元，增长 236%，主要原因：**一是**增加在编人员住房维修基金及人员变动；**二是**2016 年年底中心接收区公用事业办移交环卫职能并将环卫项目纳入中心本年年初预算，主要用于区公共环卫基础设施建设、设备采购、清扫保洁管理等项目的运作。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6.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6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2016 年 7 月，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中心经区委、区管委会批准同意正式挂牌运作，中心内设机构编制和人员相比以前均有增加，为此，2017 年预算“三公”经费做适当调整。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 万元，比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接待费 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6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中心经区委、区管委会批准同意正式挂牌运作，中心内设机构编制和

人员相比以前均有增加，为此，2017 年预算“三公”经费做适当调整。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66.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6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2016 年 7 月，区城乡环境卫生管理中心经区委、区管委会批准同意正式挂牌运作，中心内设机构编制和人员相比以前均有增加。其中：办公费 10 万元，邮电费 5 万元，差旅费 4 万元，会议费 7 万元，维修（护）费 6 万元，租赁费 4 万元、培训费 1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6 万元，办公用房水费 2 万元、电费 3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3559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24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35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3085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车辆使用情况为：共有车辆 1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2017 年无购置或者报废计划。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7 年预算项目中，200 万元及以上的项目均按要求进

行了绩效信息公开。总计 3 个项目，分别是：垃圾处理经费、中心区惠环街道环卫一体化道路清扫保洁费、中心区垃圾中转站建设资金，绩效信息公开率达 100%。本部门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的有关工作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要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二）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三）非税收入：指除税收和政府债务收入以外，由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国家权力、政府信誉、国有资源（资产）所有者权益等取得的各项收入，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国有资产收益、彩票公益金收入、特许经营收入、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政府收入的利息收入等。